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6915

聯絡人：潘俐樺

電 話：04-37061505

受文者：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6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1005998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、國家文官學院函ATTCH2 ATTCH1

主旨：國家文官學院為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及閱讀風氣，規劃辦理112年「公務人員『每月一書』遴選」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推薦適合圖書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11年5月5日臺教人(一)字第1110045543號書函轉國家文官學院111年5月3日國院數字第11108000573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章	